

佛山2011年执业药师资格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7/2021_2022__E4_BD_9B_E5_B1_B12011_c23_647795.htm 佛山2011年执业药师考试报名

：2011年6月20日9:00-7月15日17:00 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市直及驻禅有关单位：根据广东省人事考试局《关于2011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》(粤人考〔2011〕35号)精神，现将我市2011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报名2011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全省实行网上报名。凡在广东省参加考试的考生，均须登录“广东省人事考试局专业资格考试网”(www.gdkszx.com.cn)，并经过“网上报名”和“报名确认”等两个步骤完成报名手续。(一)报名时间和地点1、“网上报名”：全省网上报名时间#ff0000>2011年6月20日9:00-7月15日17:00。在上述时间区间内，广东省人事考试局将开通2011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系统，24小时不间断接受考生网上预报名，该预报名须经过网上填表和照片上传(近期彩色证件照片，文件容量不大于20K)等步骤。市直和各区考生在进入网上报名系统后，须按工作属地原则再进入佛山市直或各区报名点进行报名。考生应对提交的报考信息和相关材料负责，如个人填报信息不真实、不符合报考要求，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负。2、“报名确认”：佛山市报名确认时间定于2011年7月11日至7月15日。3、“报名确认”地点：按工作属地原则，各区报名确认地点的详细地址和联系电话见附件，市直单位报名确认地点在市人事考评管理办公室(上午8：30-12：00时，下午2：00-5：30时，地址：禅城

区绿景一路26号三楼，联系电话：83874123)。市直和各区考生或单位(集体报名)持规定要求的“报考材料”到上述地点进行“报名确认”，完成报名手续。4、各区必须在规定的报名截止时间前完成报名工作，并将有关报名材料报送市人事考评管理办公室。(二)2011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和提交材料要求见附件。二、考试时间及科目 10月15日上午9:00-11:30 药学(中药学)专业知识(一) 下午 14:00-16:30 药学(中药学)专业知识(二) 10月16日 上午 9:00-11:30 药事管理与法规 下午 14:00-16:30 综合知识与技能(药学、中药学) 三、考试方式 (一)执业药师资格考试为滚动考试。参加4个科目考试(级别为考全科)的人员必须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.参加2个科目考试(级别为免二科)的人员须在1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，方可获得资格证书。(二)执业药师资格考试共设4个科目，全部为客观题，考生在答题卡上填涂作答。(三)考生应考时，应携带黑色墨水的钢笔或签字笔、2B铅笔、橡皮。(四)考场上应备有草稿纸供考生索取，考后收回。四、其他 (一)考场设置 全省主考场设在广州，分考场设在深圳，主要负责深圳考区的考生。考场的详细地址以准考证的标注为准。(二)准考证的获取 考生在考前7-20天内自行登录“广东省人事考试局专业资格考试网”(www.gdkszx.com.cn)下载准考证，并用A4纸打印。届时持准考证及身份证原件赴考，否则，不得进入考场参加考试。(三)收费 按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〔2001〕237号文规定，考务费按每科65元收取。报名工作结束后，各区将考务费全额上缴市财政专户(单位名称：代理佛山市财政非税收入专户，银行账号：2013021011932130030，开户银行：工行佛山分行

营业部)。(四)考试用书 有关考试用书征订事宜,请与省执业药师注册中心联系。网址:<http://www.gdda.com.cn>。附件:1、2011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和提交材料要求 2、各区报名确认详细地址和联系电话 二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附件1 2011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 报考条件和提交材料要求 一、选报专业 执业药师资格考试分药学、中药学两个专业,考生可根据所学或所从事的专业选报其中一个。药学专业设置4个考试科目:药学专业知识(一).药学专业知识(二).药事管理与法规.药学综合知识与技能。中药学专业设置4个考试科目:中药学专业知识(一).中药学专业知识(二).药事管理与法规.中药学综合知识与技能。其中药事管理与法规为2个专业的共考科目。二、报考条件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和获准在我国境内就业的其他国籍的人员,遵纪守法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,均可申请参加执业药师资格考试(报考级别为“考全科”):(一)取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中专学历,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七年。(二)取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大专学历,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五年。(三)取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学历,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三年。(四)取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第二学士学位、研究生班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,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一年。(五)取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博士学位。三、免试部分科目条件(报考级别为“免2科”)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评聘为高级专业技术职务,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,可免试《药学(中药学)专业知识(一)》、《药学(中药学)专业知识(二)》两个科目,只参加《药事管理与法规》、《综合知识与技能(药学、中药学)》两个科目的考试:(一)中药

学徒、药学或中药学专业中专毕业，连续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20年。(二)取得药学、中药学专业或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，连续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15年。以上报考条件中的专业工作年限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年限的时间计算至2011年10月14日。

四、名词解释

1. 药学、中药学相关专业指医学、生物学和化学。
2. 药学、中药学专业工作指在涉药单位从事药品生产、使用和销售的人员的工作。

五、提交材料要求

- 1、《2011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报名发证登记表》(考生从网上自行下载，用A4纸双面打印，经单位审核盖章)一份。
- 2、本人有效身份证、学历(位)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。
- 3、报名开始前半年内的大一寸彩色同版免冠证件照片2张，点贴在身份证复印件空白处，所交照片须与上传照片一致。
- 4、符合免试部分科目的考生除提供上述材料外，还须提供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及聘书的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。
- 5、外省市转入考生需提交转考证明。

以上所附材料原件核对后退回，复印件均须使用A4纸，并加盖验印公章，由验证人签名。考生对提交的报考资历、学历的真实性、有效性负责。在报考阶段如提交虚假、无效资历、学历的，一经发现，取消报考资格。已参加考试成绩合格的，取消已取得专业技术资格，不给予发放资格证书。情节严重者，两年内不得参加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。

附件2 各区报名确认详细地址和联系电话

禅城 禅城区绿景一路26号三楼佛山市人事考管理办公室 83874123

南海 桂城劳动广场侧南海区人才服务中心 86263491

顺德 大良德民路行政服务中心东座四楼14号窗口 22835831

三水 西南街道康乐路8号三水区人社局四楼 87733387

高明 荷城街道莲花路25号高明区人社局 88668300

更多信息请

访问：[#0000ff>执业药师课程免费试听](#) [#0000ff>执业药师互动交流](#) [#0000ff>执业药师在线测试模拟题](#) [red>2011年执业药师药](#)
[学专业知识一基础习题汇总](#) 特别推荐：[#0000ff>2011年执业药师](#)
[考试报名时间](#) [#0000ff>2011年执业药师考试大纲新变化](#)
[#0000ff>2011年执业药师资格考试时间及科目](#) [#0000ff>2011年](#)
[执业药师考试大纲](#)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
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